



万福生科（湖南）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04-018

2014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龚永福	董事长	被刑事拘留	

公司负责人龚永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圣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高先勇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总收入（元）	27,366,205.20	73,280,692.49	-62.6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6,177,436.43	-4,771,128.60	-29.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35,153.73	24,438,493.22	-98.6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025	0.1824	-98.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6	-0.036	-27.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6	-0.036	-27.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9%	-0.99%	-3.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9%	-1.35%	-1.1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446,332,344.51	471,325,496.44	-5.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股东权益（元）	293,179,220.37	299,356,656.80	-2.0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1879	2.234	-2.0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83,969.6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30.00	
合计	1,188,799.6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重大风险提示

- 1、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显示、公司违法违规涉及的相关虚增收入、营业利润等财务数据以司法机关认定为准确且公司目前尚未收到相关结论。待司法结论下发之后，相关财务数据可能进一步变化。
- 2、资金风险。受公司违法违规的影响，目前很难从银行等金融机构获得贷款且以前年度的贷款即将到期，加上公司的持续亏损，导致公司资金严重紧缺。公司将通过对资产进行梳理，积极盘活，以增加现金流。同时与银行积极沟通，尽可能对到期贷款实现展期。
- 3、竞争能力风险。“稻强米弱”、市场竞争的日益加剧以及公司品牌信誉下降的因素影响，导致产品市场需求逐步萎缩、盈利能力降低。公司计划一方面加大销售力度、提升品牌影响力；另一方面逐步调整产业，向趋势向好的有机农业进行投入。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7,255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龚永福	境内自然人	29.99%	40,190,000	40,190,000		
杨荣华	境内自然人	29.99%	40,190,000	40,190,000	质押	40,000,000
深圳市盛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8%	6,400,000	6,400,000		
余小泉	境内自然人	2.99%	4,000,000	4,000,000		
刘丽	境内自然人	2.69%	3,600,000	3,600,000		
南京鸿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	1,600,000	1,600,000		
陈鑫	境内自然人	0.83%	1,110,000	1,110,000		
彭志勇	境内自然人	0.66%	890,000	890,000		
苏州工业园区中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	800,000	800,000		
肖立海	境内自然人	0.48%	648,8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肖立海		648,800		人民币普通股	648,800	
张寿清		589,712		人民币普通股	589,712	
林秋霞		504,912		人民币普通股	504,912	
舒新月		400,5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500	

张成提	371,593	人民币普通股	371,593
杨永生	351,100	人民币普通股	351,100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中鼎	3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
丁小江	261,300	人民币普通股	261,300
肖立江	2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
马金陵	249,900	人民币普通股	249,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龚永福先生、杨荣华女士系夫妻关系，陈鑫系杨荣华的外甥。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龚永福	40,190,000	0	0	40,190,000	首次发行承诺	2014年09月27日
杨荣华	40,190,000	0	0	40,190,000	首次发行承诺	2014年09月27日
深圳市盛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400,000	0	0	6,400,000	首次发行承诺、追加锁定	2013年03月27日
余小泉	4,000,000	0	0	4,000,000	首次发行承诺、追加锁定	2013年03月27日
刘丽	3,600,000	0	0	3,600,000	首次发行承诺、追加锁定	2013年03月27日
南京鸿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600,000	0	0	1,600,000	首次发行承诺、追加锁定	2013年03月27日
陈鑫	1,110,000	0	0	1,110,000	首次发行承诺	2014年09月27日
彭志勇	890,000	0	0	890,000	首次发行承诺、追加锁定	2013年03月27日
苏州工业园区中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	0	0	800,000	首次发行承诺、追加锁定	2013年03月27日
李方沂	600,000	0	0	600,000	首次发行承诺、追加锁定	2013年03月27日

张苏江	400,000	0	0	400,000	首次发行承诺、 追加锁定	2013 年 03 月 27 日
邓鹰	220,000	0	0	220,000	首次发行承诺、 追加锁定	2013 年 03 月 27 日
合计	100,000,000	0	0	100,000,000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资产负债表项目：

- (1) 应收票据较上年末增加198.9%，其主要原因是：客户回款是付银行承兑汇票。
- (2) 应收账款较上年末减少43.75%，其主要原因是：加强应收帐款的回你收力度。
- (3) 预收账款较上年末减少60.05%，其主要原因是：一季度业务量减少所致。
- (4) 应交税费较上年末减少158.84%，其主要原因是：本期缴纳了上年末的应交税金所致。
- (5) 应付利息较上年末减少100.00%，其主要原因是：本期缴纳了上年末的应付利息。
- (6) 其他应付款较上年末减少74.17%，其原因是：本期归还了上年末的应付款项所致。
- (7) 其他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增加46.81%，其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与资产相关的补助增加所致。

2、利润表、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62.66%，其主要原因是：销售量及销售价格下降所致。
- (2) 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57.10%，其主要原因是：销售量下降所致。
- (3) 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34410.51%，其主要原因是：本期缴纳的税金增加所致。
- (4) 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70.32%，其主要原因是：销售量下降所致。
- (5)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76.39%，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借款额度减少所致。
- (6)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负增长9216.11%，其主要原因是：计提减值损失的产品进行了销售所致。
- (7)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64.25%，其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的相关补助减少所致。
- (8) 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100%，其主要原因是：本期未发生营业外支出。
- (9) 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100%，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利润总额为亏损，未计提所得税费用所致。
- (1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58.76%，其主要原因是：销售量及销售价格下降所致。
- (1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70.69%，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其他应收及应付款的收支减少所致。
- (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74.95%，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原材料采购减少所致。
- (13) 支付的各项税费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977.51%，其主要原因是：本期缴纳的税金增加所致。
- (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84.46%，其主要原因是：本期相关资产投入减少所致。
- (1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88.00%，其主要原因是：本期的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 (1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金额减少95.78%，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到期的借款减少所致。
- (1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71.13%，其主要原因是：本期的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 (1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100%，其主要原因是：本期银行贷款减少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盘活资产、拓展销售，但由于受产品销售季节性以及公司产业调整的影响，2013年一季度业绩出现一定幅度的亏损。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务收入27,366,205.20元，较上年同期下降-62.66%；实现营业利润-7,366,236.10元，较上年同比下降7.0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177,436.43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9.48%。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对产业进行梳理，分析现有业务盈利能力、开拓新业务，设立了万福生科（北京）有机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涉足有机农业的切入点，为公司未来拓展新的业务增长点。

2、引进高素质管理人才，逐步加强公司规范管理。

3、加强产品质量管控，组织销售部门对市场情况多次进行调研，走访洽谈新的、大的客户，并寻求合作。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1、受公司违法违规的影响，目前很难从银行等金融机构获得贷款且以前年度的贷款即将到期，加上公司的持续亏损，导致公司资金严重紧缺。公司将通过对资产进行梳理，积极盘活，以增加现金流。同时与银行积极沟通，尽可能对到期贷款实现展期。

2、“稻强米弱”、市场竞争的日益加剧以及公司品牌信誉下降的因素影响，导致产品市场需求逐步萎缩、盈利能力降低。公司计划一方面加大销售力度、提升品牌影响力；另一方面逐步调整产业，向趋势向好的有机农业进行投入。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龚永福、杨荣华、盛桥投资、鸿景创投、中晓生物、余小泉、刘丽、彭志勇、李方沂、张苏江、邓鹰、陈鑫	1、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龚永福、杨荣华、股东陈鑫分别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在本人或本人的关联方任职期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2、公	2010年11月29日	2011年9月27日--2014年9月27日；2011年9月27日--2012年9月27日	正在履行

		<p>司股东盛桥投资、鸿景创投、中晓生物、余小泉、刘丽、彭志勇、李方沂、张苏江、邓鹰分别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人）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公司（本人）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3、作为公司监事的张苏江还承诺：除前述 3 锁定期外，在任职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龚永福、杨荣华</p>	<p>为避免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发生同业竞争，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龚永福、杨荣华夫妇分别出具了如下承诺： （1）将来不以任何方式从事，包括与他人合</p>	<p>2010 年 11 月 05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在履行</p>

		<p>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尽一切可能之努力使本人其他关联企业不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3）不投资控股于业务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4）不向其他业务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5）如果未来本人拟从事的业务可能与公司及其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本人将本着公司及其子公司优先的原则与公司协商解决；（6）本人确认本承诺书所载的每一项承</p>			
--	--	--	--	--	--

		<p>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认定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7）上述各项承诺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期间及转让全部股份之日起一年内均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p>			
	<p>龚永福、杨荣华</p>	<p>公司实际控制人龚永福、杨荣华夫妇于 2010 年 11 月 5 日出具承诺函，承诺在作为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机关、监管机构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及内控制度的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承担股东义务和履行股东职责，不得以任何形式违法、违规占用公司资金。</p>	<p>2010 年 11 月 05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在履行</p>
<p>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p>	<p>龚永福、杨荣华</p>	<p>本人支持平安证券推出对受损投资者的先行补偿方案，同意由平安证券</p>	<p>2013 年 05 月 10 日</p>	<p>自相关赔偿事项完结止</p>	<p>正在履行</p>

		先垫付依法应由本人承担的部分，并承诺下一步将承担依法应当赔偿的份额。根据国家有关赔偿的法律规定，上市公司万福生科负有直接赔偿责任，负有责任的实际控制人、中介机构和其他责任人对投资者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9,481.05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34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798.2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1.1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循环经济型稻米精深加工生产线技改项目	否	24,058	24,058	0	19,554.61	81.28%		0	0	否	是
2. 年产 5000 吨食用级大米蛋白粉产业项目	是	9,653	185	0	185	100%		0	0	否	是
3. 稻米生物科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621	1,621	0	1,627	100%		0	0	否	是
4. 年产 3000 吨米糠油技改项目	否	2,593	2,593	0	1,431.62	55.21%		0	0	否	是
										否	是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7,925	28,457	0	22,798.23	--	--			--	--
超募资金投向											
1.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56.05	1,556.05	0	1,556.05	100%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556.05	1,556.05		1,556.05	--	--	0		--	--
合计	--	39,481.05	30,013.05	0	24,354.28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2012 年 9 月 14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通知书》，同时募集资金被限制使用，导致募投项目建设进度降缓。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3 年 12 月 3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终止实施年产 5000 吨食用级大米蛋白粉产业化项目。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2011 年 11 月 2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已将超募资金 15,560,541.00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3 年 12 月 3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年产 5000 吨食用级大米蛋白粉产业化项目”专项账户中的所剩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9,634.00 万元（含利息），鉴于公司 2013 年 5 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3,900.00 万元尚未偿还，上述剩余募集资金将扣除 3,900.00 万元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视同上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归还。保荐机构出具了《万福生科（湖南）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实施年产 5000 吨食用级大米蛋白粉产业化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先期以自筹资金 86,502,026.70 元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其中，循环经济型稻米精深加工生产线技改项目投入 82,262,026.70 元；年产 5000 吨食用级大米蛋白粉产业化项目投入 1,600,000.00 元；年产 3000 吨精纯米糠油技改项目投入 2,640,000.00 元。上述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经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中磊鉴字[2012]第 0087 号鉴证报告。2012 年 3 月 15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86,502,026.70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12 年 4 月 12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3,90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保荐机构出具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										

	金的核查意见》。上述资金已于 2012 年 10 月 10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13 年 5 月 3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以闲置募集资金 3,9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 6 个月（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开始计算）。保荐机构出具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储在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报告期使用了由部分募集资金补充的流动资金 4,032,473.42 元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鉴于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中涉及的相关虚增收入、营业利润等财务数据以司法机关认定为准确且公司目前尚未收到相关结论。待司法结论下发之后，相关财务数据可能进一步变化。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2012年8月1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公司股利分配政策进行了修订，具体修订条款如下：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利润分配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份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第一百五十六条 在当年实现的净利润为正数且当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情况下，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公司的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可以根据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在满足前述有关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应当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董事会还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独立发表意见并公开披露。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第一百五十八条 公司年度盈利但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的，应在当年的年度报告中披露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以及未用于现金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该对此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应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第一百五十九条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以及外部经营环境，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董事会拟定，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发表独立意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公司每年的现金分红政策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当前经营现金流情况和项目投资的资金需求计划,综合考虑公司的短期利益与长期发展的需要,在保证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基础上,确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并报股东大会批准。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及实施情况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认真履行了职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同时中小股东拥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得到了充分维护。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不适用。

六、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不适用。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涉及金额 0 万元。

七、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万福生科（湖南）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8,708,279.41	81,763,341.6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74,243.47	593,586.54
应收账款	6,256,594.70	11,122,649.10
预付款项	2,166,522.09	1,989,120.8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616,087.82	6,988,053.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7,488,241.54	65,749,899.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44,009,969.03	168,206,650.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7,406,085.17	141,027,331.83
在建工程	137,127,253.49	134,132,542.6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7,289,536.82	27,452,721.1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99,500.00	506,25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2,322,375.48	303,118,845.56
资产总计	446,332,344.51	471,325,496.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7,300,000.00	5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7,587,578.26	51,899,702.16
预收款项	770,950.48	1,930,006.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319,034.90	1,394,893.98
应交税费	-1,185,083.36	2,014,142.46
应付利息		158,155.5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593,977.20	17,788,605.7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000,000.00	21,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1,386,457.48	146,185,506.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000,000.00	13,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766,666.66	12,783,333.33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766,666.66	25,783,333.33
负债合计	153,153,124.14	171,968,839.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4,000,000.00	134,000,000.00
资本公积	376,984,731.00	376,984,731.0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13,073.15	1,413,073.1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19,218,583.78	-213,041,147.3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3,179,220.37	299,356,656.8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3,179,220.37	299,356,656.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46,332,344.51	471,325,496.44

法定代表人：龚永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圣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先勇

2、利润表

编制单位：万福生科（湖南）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一、营业总收入	27,366,205.20	73,280,692.49
其中：营业收入	27,366,205.20	73,280,692.4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4,732,441.30	81,204,267.09
其中：营业成本	29,581,393.57	68,952,347.7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61,061.67	756.47
销售费用	1,030,789.74	3,472,520.42
管理费用	5,367,104.80	4,464,682.79
财务费用	1,024,868.44	4,341,146.76
资产减值损失	-2,532,776.92	-27,187.0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366,236.10	-7,923,574.60
加：营业外收入	1,188,799.67	3,325,033.74
减：营业外支出		168,509.6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77,436.43	-4,767,050.54
减：所得税费用		4,078.0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77,436.43	-4,771,128.6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77,436.43	-4,771,128.60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6	-0.03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6	-0.036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6,177,436.43	-4,771,128.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177,436.43	-4,771,128.6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龚永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圣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先勇

3、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万福生科（湖南）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662,771.99	81,629,550.7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1,078.42	5,907,016.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393,850.41	87,536,567.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25,847.00	40,420,606.5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97,608.42	3,651,923.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91,762.39	583,915.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43,478.87	18,441,628.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058,696.68	63,098,074.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153.73	24,438,493.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79,883.31	34,613,159.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79,883.31	34,613,159.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9,883.31	-34,613,159.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	5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0,000.00	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00,000.00	6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10,332.66	4,539,473.3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10,332.66	118,539,473.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9,667.34	-68,539,473.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55,062.24	-78,714,139.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763,341.65	260,395,263.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708,279.41	181,681,123.51

法定代表人：龚永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圣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先勇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